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减持
超过 1%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朱金枝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东朱金枝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通裕重工股份 1,284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39293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朱金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3,386,8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0%，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一、本次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近日，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通裕重工”）收到公司股东朱金枝先生发来的《减持股份的通知》，因其个人资金安排，朱金枝先生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通裕重工无限售流通股 1,284 万股，占通裕重工目前总股本的 0.392932%，本次减持完成后，朱金枝先生持有通裕重工 163,386,875 股，占通裕重工目前总股本的 4.999990%，不再为持有通裕重工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股份占 公司总股本 比例(%)
朱金枝	大宗交易	2020 年 11 月 4 日	3.55	1,284	0.392932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朱金枝	合计持有股份	176,226,875	5.392922	163,386,875	4.999990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176,226,875	5.392922	163,386,875	4.999990

二、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具体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朱金枝			
住所		山东省禹城市开拓路			
权益变动时间		2018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0 年 11 月 4 日			
股票简称	通裕重工	股票代码	300185		
变动类型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2018 年减持）	2,791		0.854106		
A 股（2020 年减持）	1,284		0.392932		
合 计	4,075		1.24703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赠与 ☐ 其他 ☐ 协议转让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表决权让渡 ☐ （请注明）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04,136,875	6.247028	163,386,875	4.99999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966,719	1.284272	163,386,875	4.99999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2,170,156	4.962756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发布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1）披露了朱金枝先生因个人资金安排，未来 6 个月计划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 4,000 万股，朱金枝先生本次减持符合其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金枝先生的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注：本表中的“本次权益变动情况”是指朱金枝先生在 2018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0 年 11 月 4 日期间，累计减持 1.247038% 前后的变动情况。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四、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朱金枝先生的上述减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股东朱金枝先生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但不属于公司控股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减持后，朱金枝先生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为4.999990%，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4、朱金枝先生未相关文件中作出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5、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6、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朱金枝先生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朱金枝先生出具的《减持股份告知函》；

2、朱金枝先生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4日